

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和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6年9月13日召开的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6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, 并于2016年9月20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刊登了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。该方案已于2016年9月26日顺利实施完毕。

根据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, 董事会对《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中有关注册资本的条款作了相应修改, 并于近日办理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, 取得了揭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5200X18195192M的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》, 公司注册资本由66,830.40万元人民币变更为93,562.56万元人民币, 其他登记事项不变。

章程的修订情况, 详见附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6年10月14日

附件：

章程修订对照表

序号	原章程	修改后
1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6,830.40万元。	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3,562.56万元。
2	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66,830.40万股，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股票。	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93,562.56万股，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股票。